

国网宝鸡供电公司 2016 年信息公开年报

一、供电企业基本情况

(一) 企业基本情况、上一年度取得的成绩

国网宝鸡供电公司始建于 1959 年，隶属国家电网公司陕西省电力公司，是国有大型骨干企业，担负着宝鸡地区电网的规划、管理、建设、调度、运营和抢修等工作，供电面积 1.8 万平方公里，供电人口 380 万。宝鸡电网作为西北电网的重要枢纽，是陕西电网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南北水火电互济的咽喉，发挥着大范围、长距离资源配置的功能，不仅向本地区 9 县 3 区和辖区内重要军工、企业、铁路等客户提供电力供应，还与周边电网的联络紧密，通过 750 千伏宝乾 I、II 线与西安联网，通过 ±500 千伏宝德直流与四川联网，通过 330 千伏硖汉 I、II、III 线向汉中供电，通过 750 千伏宝麦 I、II 线和 3 回 330 千伏线路向甘肃供电。

截止 2016 年底，企业固定资产原值 45.14 亿元，净值 20.1 亿元，年售电量突破 77 亿千瓦时，共有正式员工 1852 人、离退休员工 1050 人，设有职能部门 11 个、业务支撑机构 7 个、客服分中心 2 个、供电分局 2 个。公司辖有 35 千伏至 110 千伏变电站 63 座，变电总容量 3354 兆伏安；35 千伏至 110 千伏输电线路 126 条，总长 1944 公里。

近年来，国网宝鸡供电公司积极履行电网企业政治责任、经济责任、社会责任，以“作风率先、服务优先、工作

创先、管理领先、业绩争先”为抓手，追赶超越、追求卓越，大力推进电网发展方式转变和企业发展方式转变，以优异成绩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，企业发展从优秀向卓越持续迈进。企业职工先后荣获“全国劳动模范”、“中国好人”、“陕西省道德模范”、“最美国网人”和国网公司特等劳模、“国网工匠”等多项荣誉；企业连续十一年获得全市公共服务行业和窗口单位行风测评第一名，先后被授予“中央企业先进集体”、“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集体”、“全国电力行业质量奖”、“陕西省文明单位”、“陕西省模范职工之家”、国家电网公司先进集体、陕西省电力公司综合先进单位、宝鸡市目标责任优胜单位等一系列荣誉称号。

(二) 基建投资情况

2016年，宝鸡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.09亿元，其中电网基建项目完成投资4.5119亿元，技改项目完成投资886.02万元，小型基建项目完成投资717万元，营销投入项目完成投资3012.24万元，零购项目完成1076.49万元，信息化项目完成67.93万元。

(三) 供电质量和“两率”信息

宝鸡公司将供电质量提升作为重点工作来抓，通过主网6台主变大修、3站AVC系统投运，配网集中整治，依托运维管控系统监测结果，精准制措，在落实运维措施基础上，采取新技术手段及电网基建改造、低压台区治理项目，消除了一批重过载、三相不平衡、低电压配变台区，进一步提升

了主配网电压合格率。2016年城镇电压合格率完成99.994%、农村综合电压合格率完成99.5%；城市用户供电可靠率99.9346%，农网用户供电可靠率99.7361%。

二、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（一）信息公开渠道的主要形式

国网宝鸡供电公司按照《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实施办法》（国能监管〔2014〕149号）等有关文件要求，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通过95598智能互动服务网站（www.95598.cn）、门户网站（www.sn.sgcc.com.cn）、辖区的51个供电营业厅、电子显示屏、便民宣传资料或新闻媒体等多种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，对企业基本情况、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、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、供电质量和“两率”情况、停限电有关信息、政策法规文件、供电服务承诺及投诉电话等七大类信息进行了公开。在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、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工作、加强信息公开管理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。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，坚持信息公开制度，切实保障广大电力客户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同时积极践行“四个服务”宗旨，把“你用电、我用心”贯穿于供电服务始终，不断提高服务品质、提升服务水平。公开的主要形式包括：

1. 互联网

通过“国家电网-国网宝鸡供电公司”门户网站网页，作为公司信息公开第一平台。

2. 营业厅

通过在所属的51个供电营业厅公告服务承诺、电价标

准、收费标准、业扩报装流程、投诉举报电话等信息。

3. 新闻媒体

2016年以来，宝鸡公司品牌建设工作始终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的工作思路，紧盯“铸精品、上高端；抓防控、保底线；促根植、展形象”三条主线，深化“丝路彩虹”传播工程，围绕安全生产、电网建设、优质服务、经营管理以及“两学一做”、“两化”县企业建设、一流本部建设等重点工作，精心组织，持续宣传，深入挖掘和宣传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专业的工作亮点和特色，“小黄人”登上央视《我爱发明》栏目，先进典型宣传再取新成效，对内对外宣传再上新台阶。一年来，在各级媒体发表文字、图片及电视、广播新闻 2200 多篇。其中，中央权威媒体 8 条，其他中央媒体 9 条，网络媒体 853 条，省级媒体 108 条，地方媒体 1083，行业媒体 194 条，国网公司媒体 34 条，主题宣传 25 次，为企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。

4. 新媒体

按照国网公司和省公司要求，积极推广新媒体。全年在“宝鸡供电”微信订阅号推送内容 118 期，在新浪微博推送内容 103 期，在国家电网公司、中电新闻、省公司以及社会各级媒体的微信公众号推送内容 55 期，受到社会各界好评。

（二）故障抢修情况

优化了故障报修工作流程，建立宝鸡地区配网客户资料库，在全省配抢指挥专业范围内率先实现定点配网客户管理模式，按照供电服务承诺响应时间要求和合理作业半径，分片设抢修队伍，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全天候响应故障现场抢修。2016 年故障抢修次数 5535 次，故障抢修平均用时 49.87 分钟，抢修业务处理及时率 100%。

(三) 停限电信息公告情况

坚持每月准时对外发布下月停电计划，积极拓宽月度停电计划的对外发布途径，在原有宝鸡日报，电力营业厅电子公告牌的基础上，先后拓展了华商报、大有 123 网站 (<http://www.dayou123.com>) 等新媒介公告渠道。针对电网停电作业受天气因素影响较大，月度停电计划变更后，传统的公告方式由于效率低、时效性差、不能更改等缺点，无法满足客户及时获取最新停电信息的需求自 2014 年起创新对外停电信息的告知、宣传形式，开始通过宝鸡电视台、宝鸡广播电台及公司外部 95598 网站、95598 服务热线、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新渠道动态对外进行动态停电信息的发布，2015 年起同步在公司手机 APP 客户端进行发布，满足了不同客户群体及时获取准确停电信息的需求。2016 年共计受理上报用户侧停电需求 108 条次，编发停电公告 12 期，编制电台公告共计近 400 条次。

(四) 用电业务 (新装、增容及变更用电) 办理程序和时限公告情况

通过在所属各级供电营业厅公告用电业务办理程序和时限公告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公示“高、低压业扩报装流程图”，向客户展示业扩报装基本办理流程。

2. 配发统一的业扩报装一次性告知书，在客户前来咨询或办理业务时主动向客户提供，告知书包括申请资料、办理详细流程、注意事项、各环节时限承诺等。

3. 统一公布了“客户工程设计、施工、设备供应单位资质要求及查询方式告知”，便于客户自主选择客户工程设计、施工、设备供应单位。

(五) 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公告情况

通过在所属各级供电营业厅公告电价和收费标准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电价公告情况：根据物价局文件，及时更新电价标准及最新电价政策，确保公告电价与执行的现行标准一致。

收费标准公告情况：公告《高可靠性供电费用及临时接电费用收取标准》（陕价管发[2004]30号文件），告知客户业扩报装收费项目、标准及政策依据。

(六) 供电服务承诺及投诉电话公告情况

在所属各级供电营业厅公布《供电监管办法》、《供电服务“十项承诺”》、95598热线电话及12398供电监管热线等，主动接受客户监督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16年，国网宝鸡供电公司未收到用电客户要求公开有

关信息的申请。

四、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工作待改进情况

随着“互联网”+供电服务新业务的全面上线，宝鸡公司在互联网信息公开渠道上仍需要进一步拓展，需全方位满足各类用电客户需求，不断提升供电企业服务品质。

五、企业下一步信息公开和供电服务工作开展计划

2017年，国网宝鸡供电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、省公司及市政府的要求，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工作力度，不断拓宽公开渠道、创新公开办法、丰富公开形式，优化门户网站设计，统一开辟信息公开专栏，简化操作方式，便于广大电力客户便捷、准确获取各类公开信息。依托“互联网”+供电服务新模式，充分应用掌上电力、电e宝、微信服务平台等渠道全面及时向社会及广大用电客户公开信息，与用电客户形成互动，保证信息公开的及时、准确和完整，更好的服务广大电力用户、服务社会经济发展。

国网宝鸡供电公司

2017年2月24日